



庞萌 顾问

办公室：武汉

电话：86-27-88706388

邮箱：meng.pang@tahota.com

工作语言：中文/英文

专业领域：

争议解决/国内外诉讼/仲裁 | 房地产/建设工程（含基础设施）/项目 | 公司商务/并购重组/破产清算 | 健康医疗

行业领域：房地产与建筑 | 工业及制造业 | 医疗健康与医药

个人简介

庞萌律师，泰和泰（武汉）律师事务所高级顾问，诉讼仲裁部主任。他从事法律实务工作十五年，擅长建设工程、房地产、PPP项目、公司治理、商事仲裁、企业合规等相关的法律事务，曾任建工、地产企业法务部门负责人、首席合规官等职，在此期间编写大量的企业管理规范、工作指引等文件，凭借着深厚的法学理论知识及丰富的相关行业经验他成功代理过大量重大疑难民商事诉讼与商事仲裁案件。2019年起，他也在全国10余家仲裁机构担任仲裁员，办理100余件房地产行业、工程行业、汽车行业、制造业、医疗健康各类商事仲裁案。

教育背景

2004年09月—2008年07月 西北政法大学 法学学士

2022年03月—至今 中国政法大学 经济法硕士研究生

工作经历

2008年07月—2016年08月 某央企 下属四级单位法务部负责人

2016年08月—2022年03月 某央企 下属三级单位首席合规官、法务部部长

2022年04月—至今 泰和泰（武汉）律师事务所 高级顾问、诉讼仲裁部主任

社会职务与会员资格

国家一级建造师

高级经济师

武汉仲裁委员会、上海仲裁委员会、天津仲裁委员会、西安仲裁委员会、长沙仲裁委员会、南昌仲裁委员会、贵阳仲裁委员会、青岛仲裁委员会、淄博仲裁委员会、黄冈仲裁委员会等多家仲裁机构仲裁员

西安仲裁委员会仲裁研究院高级研究员

武汉建协建设工程争议调解中心调解员

常设中国建设工程法律论坛 第十四工作组课题组成员

代表业绩

诉讼业绩:

代理中铁建设集团诉贵州中新房公司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案。2017年,代理该案的诉讼、执行,在双方争议巨大且贵州中新房公司除工程建设土地使用权外无其他可供执行资产的情况下,成功帮助中铁建设集团以拍卖土地使用权方式收回工程款本金、利息、违约金,共计3455万元;

代理中铁建设集团诉贵州贵安置业投资有限公司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案。2019年,代理该案的诉讼、执行,成功帮助中铁建设集团获得贵州省高级人民法院胜诉判决,通过强制执行收回工程款本金、利息、违约金,8511万元;

代理中铁建设集团诉江西慧联置业公司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案。2021年,代理该案的诉讼,成功取得南昌市中级法院一审胜诉判决书,判决工程款金额11307.2万元;

代理某央企与重庆北大方正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系列案。2015年5月,大新公司以某央企为被告,诉至重庆市北碚区人民法院主张质量赔偿金700万元,("大新案");方正公司以某央企为被告,诉至重庆市北碚区人民法院主张质量赔偿金300万元,("方正案")。代理两案并提起反诉,上述正反诉案件成功达成和解协议由重庆市北碚区人民法院制作调解书结案,某央企收回应收工程尾款、质保金、利息等2600万余元;

代理某央企诉Askari General Insurance Company Limited独立保函纠纷案。2013年4月2日,该案取得巴基斯坦联邦保险委员会胜诉判决;代理武桥重工集团建设工程有限公司诉西安建工市政交通集团有限公司、济宁市建设局案。该案标的额1.6亿元,成功帮助武桥重工集团取得济宁市中级法院的先行判决书,判决被告先行支付1500万元及利息。

非诉业绩:

某央企巴基斯坦伊斯兰堡某项目DAB国际工程争议解决。2013年,通过菲迪克DAB争议解决方式,业主(PARK GULF CONSTRUCTION (PRIVATE) LIMITED)放弃对某央企750万美元的工期罚款,且退还释放某央企1410万美元的履约保函,支付中建150万美元,一揽子解决了某央企巴基斯坦伊斯兰堡某项目系列争议;

某央企三级单位合规管理专项。根据国资委《中央企业合规管理指引(试行)》,起草某央企三级单位相关合规管理文件、合规管理组织架构方案、合规管理总则等文件、组织成立公司合规管理委员会等;

贵州双龙航空港经济区水环境综合治理PPP项目。全程参与该项目立项、可研、联合体协议、PPP项目合同、施工合同起草、谈判;并出具项目各类法律意见书;负责项目施工过程中的法律风险防控;

某央企并购某省路桥集团项目。(1)负责并购工作的法律事宜。(2)起草并购意向书。(3)参与对并购目标企业开展尽职调查,出具初步尽职调查报告。(4)参与初步调查情况出具《并购方案法律建议书》。(5)参与对并购目标企业开展审慎性尽职调查,出具全面尽职调查报告。(6)参与出具并购法律意见书、起草并购合同(协议)。(7)参与可行性调查研究,出具预可研报告(法律部分)、可研报告(法律部分)。(8)参与制定并购整合方案、并购整合谈判、并购总结及后评价工作;

南昌某军民融合EPC工程项目。EPC工程总承包合同,在招投标过程因招标单位招标文件原因,导致室外工程及绿化是否为EPC总价合同范围产生争议,建设单位、审计单位、施工单位意见不一致产生巨大分歧,参与合同争议谈判提供法律意见化解合同争议及法律风险;

某烟草行业集团公司合规专项业务。为某烟草行业集团公司编写《工程项目建设合规管理专项指引》,该指引共分101个合规要点,合规要点分为责任情形、责任分类、责任单位、风险防控、案例解析等方面。

主要著述

工程保函法律风险案例分析及防控初探 西安律师 2014年8月

先行判决与部分裁决在工程欠款纠纷中的运用 泰和泰律师事务所公众号

房地产私募股权投资基金的风险识别与控制 商业文化 2022年2月

互联网金融仲裁法律制度问题与对策浅析 青苗法学论丛(第四卷) 中国政法大学出版社

工程保函法律风险防范指引 常设中国建设工程法律论坛 第十四工作组课题拟法律出版社

论实际施工人在法律实务中的认定 2022年西北建设工程法律实务高峰论坛三等奖